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的通知：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蓝帆医疗”）于2020年2月8日和2020年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会议通知和会议补充通知。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2月24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2月24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2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2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稷下街道一诺路48号蓝帆医疗办公中

心第一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文静女士。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7名，代表股份423,834,49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9648%。

其中：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20名，代表股份374,725,7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8707%；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7名，代表股份49,108,76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941%；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24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93,254,95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6734%。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关联方湖北高德急救防护用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鉴于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和刘文静女士为此事项的关联股东，因此回避表决。上述股东合计持有有效表决权329,559,543股。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94,262,95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3%；反对12,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7%；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93,242,9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871%；反对1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129%；弃权0股。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发行疫情防控相关公司债券的议案》；

2.1 发行规模及发行方式

同意423,822,49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12,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93,242,9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1%；反对1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9%；弃权0股。

2.2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同意423,822,49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12,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93,242,9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1%；反对1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9%；弃权0股。

2.3 债券期限及品种

同意 423,822,49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2%；反对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弃权 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93,242,95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71%；反对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9%；弃权 0 股。

2.4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同意 423,822,49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2%；反对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弃权 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93,242,95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71%；反对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9%；弃权 0 股。

2.5 募集资金用途

同意 423,822,49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2%；反对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弃权 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93,242,95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

决股份总数的 99.9871%；反对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129%；弃权 0 股。

2.6 担保方式

同意 423,822,49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2%；反对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弃权 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93,242,95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9.9871%；反对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129%；弃权 0 股。

2.7 决议有效期

同意 423,822,49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2%；反对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弃权 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93,242,95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9.9871%；反对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129%；弃权 0 股。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疫情防控相关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

同意423,822,49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12,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93,242,9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871%；反对1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129%；弃权0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靳如悦律师和张晓敏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具备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该法律意见书全文刊登于2020年2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 1、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五日